

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董事蒋小明、刘青、张建斌、傅向华、王海茸以通讯方式参会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树林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制度的规定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〈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审议认为，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1日